

做一次少则几万元,多则数十万元

# “试管婴儿”费纳入医保,多地进行探索

日前,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简称“广西医保局”)发布通知称,11月1日起,广西将部分治疗性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范围。此前,已有多地发布过拟探索辅助生殖纳入医保的消息,“试管婴儿”费用纳入医保的话题也广受舆论关注。

## 逐渐被“看见”的不育群体

当在“管友”群里看到广西将部分辅助生殖项目纳入医保的消息时,家住桂林的余璇(化名)开心极了。“看到北京实行的时候,就想什么时候广西也可以呢?没想到政策这就来了。”

在她社交平台发布的帖子里,不少用户评论,希望更多省市也能将此类项目纳入医保。

实际上,辅助生殖费用进医保争论已久。呼声的背后,是近年来我国不孕率攀升和人口出生率走低现实。

而根据北京大学乔杰院士团队的一项全国生殖健康流行病学调查分析结果,2007年至2020年间,我国不孕发病率已从12%升至18%。这意味着,每6对育龄夫妻中就有一对夫妇面临生育困扰。

这些人通常会求助于辅助生殖技术,其中应用最广的就是人工授精和试管婴儿技术。上述调查结果显示,我国每年约有30万名试管婴儿诞生。

## 经济负担成隐形门槛

此前,余璇已在当地公立医院做了一次促排卵,两次胚胎移植,尽管未成功,但花费已近5万,这笔钱对她的家庭来说并不算少。不过,余璇称,这相较于她认识的其他省市的“管友”已算“幸运”。由于治疗难度、方案、地区不同,做“试管婴儿”花费少则几万元,多则数十万元,也给很多家庭带来了一定的经济负担。

单周期价格对不少家庭来说已较昂贵,一些患者则需要更多次周期才能受孕成功。中华医学会儿科学分会制订的《中国高龄不孕女性辅助生殖临床实践指南》提到,女性在35岁及以下时,平均需要3个试管婴儿治疗周期成功活产,而女性在35岁以上时,所需治疗周期还会明显增多。

在余璇看来,“做试管”是个漫长又艰难的过程,从促排卵到取卵、取精、体外受精,再到胚胎移植、着床等环节,就像一次次闯关,过程中充斥着渴望、紧张、愧疚。“本来正打算年后开始第二次,这次就能赶上进医保了,感觉心理负担都小了一些。”

记者注意到,广西此次纳入医保的项目包括取卵术、胚胎培养、胚胎移植等,限门诊,每人最多报销2次,参保人员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时,不设基金起付标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比例分别为70%、50%。

西安交通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所教授姜全保在接受记者

采访时表示,将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纳入医保,是落实积极生育政策、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的具体举措。在保护女性的生育权益,给相关家庭减轻经济负担等方面有积极作用,体现了社会进步



和人文关怀。也能促进相关行业和企业进一步探索辅助生殖技术,推动相关领域的发展。

## 多地逐步探索

过去几年,辅助生殖技术纳入医保的呼声不断,也有多位全国人大代表提出相关提案建议。同时,辅助生殖这类消费级医疗服务是否符合国家医保“保基本”的原则也有一定争议。

2022年8月,国家卫健委等17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指导意见》,提出要指导地方综合考虑医保(含生育保险)基金可

承受能力、相关技术规范性等因素,逐步将适宜的分娩镇痛和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纳入基金支付范围。

在此之前,已有地方表态将探索辅助生殖技术纳入医保。湖

南、浙江等地医保部门均提及,下一步将逐步探索将常见的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纳入医保报销范围。

但真正落地仍有挑战。2022年2月,北京市医保局发布通知将16项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纳入医保甲类报销范围,原计划于当年3月26日落地,但4月时又宣布暂缓执行。

不过,今年7月1日起,16项治疗性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纳入北京市基本医保,按医保甲类纳入门诊报销。北京也成为国内首个将辅助生殖技术纳入医保范畴的城市。

辽宁省医保局5月5日印发通知称,将胚胎培养等18项辅

助生殖项目纳入辽宁省生育保险目录,拟于7月1日执行。

## 能否打通生育“堵点”

记者注意到,就把辅助生殖技术纳入医保一事,有关部门曾多次表态。

去年8月,国家卫健委、国家医保局等17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指导意见》,提到要指导地方逐步将适宜的分娩镇痛和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纳入基金支付范围。

今年5月,国家医保局副局长李滔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介绍,国家医保局已下发文件,指导地方逐步将适宜的分娩镇痛和辅助生殖技术项目按规定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将持续指导地方扎实做好生育保险和基本医保有关工作,巩固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加强生育医疗费用待遇保障。

姜全保认为,从相关文件来看,辅助生殖技术项目有望逐步纳入基金支付范围。不过,可能各地需根据支付能力采取因地制宜和因时制宜的措施。

在他看来,当前的低生育率是社会、经济、文化多种因素作用的结果。一方面,女性追求自身的教育、职业发展等,确实不愿多要孩子;另一方面,经济和就业环境、住房成本、子女的教育成本和教育焦虑、普惠优质的托育机构和优质的教育资源不足等,都是影响生育的因素。

据中国新闻网

一些人吐槽“和父母出游步调不同步”

# 年轻人与父母的出游矛盾当真“不可解”吗?

今年国庆长假和爸妈去了一趟四川后,刘雨暗暗决定下次不再做这类“吃力不讨好”的事情。

酒店、车票、行程……出发前,爸妈先说“都听你的”,订好后却又各种挑毛病,甚至赌气说不去了;好不容易出发了,刘雨兴冲冲地列了一堆特色餐厅去打卡,爸妈的固定反馈句式为“这么贵,有什么好吃的,还是咱家的好”;早上7点被叫醒,全程“特种兵式”打卡,没有假期松弛感,让刘雨感到比上班还“心累”。“我觉得和爸妈的生活作息与想法差距太大了,导致这次旅行大家都不开心。”刘雨说。

“如何和父母一起去旅行”,在社交媒体上已成为热议话题。有人吐槽“和父母出游就像在上刑”,有人分享和父母共同体验海上日出的绝妙时刻,也有人详细列出“不吵架”实操攻略。当年年轻人和父母一同出游,容易碰撞出哪些神奇火花?观念差异带来的出游矛盾是否真的“不可解”?

## 我和父母旅行步调“不同步”

丁伟是和父母一起旅行的

“资深玩家”,从他成年开始,平均每年会和父母出游五六次,短则到周边城市玩两三天,长则在国庆长假来一趟“青甘小环线”。小时候,爸妈常常带丁伟出去旅行。长大后,旅行的筹划和实施任务自然地落在了丁伟头上,“爸妈已经不会网上做攻略、买门票了”。

尽管一同出游多次,彼此熟悉出游习惯,丁伟还是时不时会和父母“不同步”。矛盾最多的就是消费观念。有时出现在前期攻略阶段,比如订酒店。爸妈要求要有早餐、环境好、住着舒服,最重要的是,不能太贵。丁伟常常要花几个小时来仔细对比,才能选出相对满意的酒店。而妈妈常常会觉得丁伟订的酒店性价比太低。去三亚旅行时,丁伟想预订海景房,妈妈却觉得多走几步路可以省300元很划算。丁伟不解:“好不容易来一趟三亚,多花300元推门见海不香吗?”

除了理念不同,还有一些父母会进行“血脉压制”。95后女孩陈新宇觉得和爸妈出门最艰辛的,在于他们常常把“正事”夹在旅行中。

大三暑假出去玩,爸爸会在车站等车闲聊时冷不丁询问陈

新宇:“你是计划考研还是工作?”等到工作了,和妈妈在一起逛苏州园林时又受到灵魂拷问:“什么时候找个男朋友呀?就可以一起出来玩了。”陈新宇觉得,原本兴高采烈出门,结果还要被拉着讨论“人生大事”,实在有点扫兴。她认为出门就应该开开心心关注风景美食,“不知道为什么他们一定要破坏美好的氛围”。

“有时候不是年轻人不爱和父母旅行,父母也不想和年轻人一起出去玩。”在“大厂”工作两年的程柳感慨,自己在外地工作,难得和父母见面。她曾萌发过带父母一起出去旅行的想法,但由于爸妈暂未退休,时间常常凑不上。更重要的是,每当自己提出一起出去玩时,妈妈常常表达不同意见。

## 出门旅行,爸妈更加“放飞自我”

一起旅行后,高安馨好像对父母有了新的认识。她最初提议一起去桂林旅游时,父母都表示“不想去”,因为旅游“又累又贵”,是“花钱买罪受”。直到飞机降落,高安馨才发现老

两口其实跟自己一样“爱逛爱玩”,甚至有些“失控”。她原本做好了攻略,在哪里吃东西,去哪里购物,去哪里参观……然而父母却像是放飞了自我,完全不顾她“精打细算”的安排。他们觉得饿了就随心所欲在景点里找一家饭馆吃饭,点的东西“又贵又不好吃”;看见土特产店,进门就买,不考虑性价比;她这边正在叫网约车,父亲却已经跟“黑车”司机谈好了价格……结果当然是频频“踩雷”,就这样,自己在父母的带领下变成了傻乎乎的游客,用心做的攻略全然没能派上用场,高安馨觉得“又好气又好笑”。

老两口的“放飞自我”毕竟有限,当旅行团里加入了家里的其他长辈,才是真正的考验。今年国庆假期期间,赵思扬带着父母、舅舅、舅妈、表妹一大家子人一起去西安游玩。赵思扬充当起了“领队”的角色,他在征求每个家庭成员的意见后,做好了攻略,订好了酒店和机票,安排好了旅途中大小事宜,所以整个旅途可以说是“其乐融融”,然而即便如此,一些小摩擦还是难免。

## 化解矛盾,要想清楚“为什么和父母去旅行”

尽管和父母在旅行中矛盾颇多,但当高安馨看到父母兴高采烈地一边拍视频一边发朋友圈的样子,又觉得这些好像也不重要。“他们能跟我一起来玩,我已很开心了。”高安馨对记者说。

“其实看到一大家子人热热闹闹在一起,我也觉得很开心。我以后还是非常愿意带他们一起出门旅行的。”赵思扬说。

如何减少这种矛盾?丁伟觉得最关键的是要想清楚:为什么带父母出去玩。

“你是为了陪伴父母尽孝、带他们看世界?还是想把他们当成自己的旅游搭子?”丁伟觉得,如果是为了陪伴父母,那么年轻人不能仅仅用自己认为的“好”作为衡量尺度,也要看到父母的习惯和偏好,更不能觉得“我是为你们好才带你们出来,你们要按照我的来”。要在相互尊重的前提下,尽可能选择父母能够接受的方式。(受访者要求,本文采访对象为化名)

据《中国青年报》